

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2年5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及会议资料已经于2022年5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全体董事均已收到前述会议通知以及会议资料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建东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》

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中，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，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。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。经本次调整后，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50人调整为49人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99.5万股调整184.002万股，预留部分由49万股调整为46万股，总股数由248.5

万股调整为 230.002 万股。

除上述调整内容外，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。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柯力传感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6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有关规定，以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 2022 年 5 月 30 日为授予日，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49 名激励对象 184.002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授予价格为 9.25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柯力传感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7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31 日